

招商仁和人寿

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招商仁和人寿”）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 8 月 5 日在深圳招商局广场 35 楼 2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应出席股东单位 8 家，实到 8 家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公司总经理室成员列席会议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共计 8 人，代表招商仁和人寿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招商仁和人寿公司章程》和《招商仁和人寿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通过了《关于更换前海金控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《关于更换亿赞普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特此决议

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